

國家運動訓練中心第9次人員(體能訓練人員、計畫體能訓練人員與營養師)甄選

錄取名單

職務	名額	錄取	備取	備註
體能訓練人員	2	1. 李○彰 2. 陳○明		
計畫體能訓練人員	1	洪○淵	蕭○元	公西靶場
營養師	2	1. 吳○淳 2. 李○慧	1. 黃○妮	
			2. 劉○瑤	
			3. 陳○志	
			4. 李○淳	
			5. 方○業 廖○祥	成績同分
			6. 張○慈	
			7. 張○嫻	
			8. 黃○淳	
			9. 簡○儒	

備註：一、依本中心人員進用作業要點（同甄選簡章伍、成績計算之二、錄取方式）規定，總成績未達70分者，不予錄取或備取。

二、本中心公告錄取名單後，錄取人員應自公告翌日起30日內到職，惟逾期限到職者，即視為放棄，註銷錄取資格。

三、到職時應繳交3個月內公立醫院勞工體格檢查表。